

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固高科技”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4,001.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3]1063号)。

本次发行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

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保荐人”或“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4,001.00万股,发行价格为12.00元/股。

本次发行价格未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职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故保荐人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本次战略配售。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600.15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5.00%。根据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本次发行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仅为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即中信建投投资管理固高科技1号创业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固高科技1号资管计划”),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330.2333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8.25%。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的差额269.9167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990.6167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81.47%;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680.15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18.53%。

根据《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6.74257774倍,高于100

倍,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20.0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734.20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256.4167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61.47%;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414.35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38.53%。回拨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0.0308408423%,有效申购倍数为3,242.45360倍。

本次发行的缴款环节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并于2023年8月4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具体内容如下: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本公告,于2023年8月4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初步配售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3年8月4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锁定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锁定期为6个月,锁定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锁定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锁定期安排。

战略配售方面,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获配股票限售期为12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限售期届满后,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对获配股份的减持适用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关于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发

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未足额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人(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下投资者或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在证券交易所各市场板块相关项目的违规次数合并计算。配售对象被列入限制名单期间,该配售对象不得参与证券交易所各市场板块相关项目的网下询价和配售业务。网下投资者被列入限制名单期间,其所管理的配售对象均不得参与证券交易所各市场板块相关项目的网下询价和配售业务。

5、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参与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一、战略配售最终结果

(一)参与对象

本次发行价格不高于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年金基金、保险资金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故保荐人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跟投。根据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本次发行的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仅为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二)战略配售获配结果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600.15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5.00%。根据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本次发行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仅为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即固高科技1号资管计划,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330.2333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8.25%。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的差额269.9167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截至2023年7月27日(T-4日),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已按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在2023年8月8日(T+4日)之前,将超额缴款部分依据缴款原路径退回。根据发行人与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签署的战略配售协议中的相关约定,确定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名称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限售期
固高科技1号资管计划	3,302,333	39,627,996	12个月

注: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二、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208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20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深证上[2023]100号)、《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细则(2023年修订)》(深证上[2023]11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业务规则》(中证协发[2023]18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中证协发[2023]19号)等相关法律法规,保荐人(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保荐人(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23年8月2日(T日)结束。经核查确认,《发行公告》披露的270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6,952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全部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了网下申购,有效申购数量为9,078,630万股。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以下简称“《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和计算方法,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各类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及初步配售情况如下表:

投资者类别	有效申购股数(万股)	占有效申购总量比例	初步获配股数(股)	占网下发行总量比例	初步配售比例
A类投资者	5,434,150	59.86%	15,810,947	70.07%	0.02909663%
B类投资者	3,644,480	40.14%	6,763,220	29.93%	0.01853000%
总计	9,078,630	100.00%	22,564,167	100.00%	-

注:初步配售比例=该类投资初步获配总量/该类投资者有效申购总量。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以上配售安排及结果符合《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公布的配售原则。最终各配售对象获配情况详见附件。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司公布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10-86451547、010-86451548

联系人:股权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8月4日

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固高科技”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4,001.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3]1063号)。发行人股票简称为“固高科技”,股票代码为“301510”。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的缴款环节,并于2023年8月4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具体内容如下:

1、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本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3年8月4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

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

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5、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向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根据《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于2023年8月3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5号深业中心311室主持了固高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中签摇号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深圳市罗湖公证处代表的监督下进行并公证。现将

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	6612, 1612, 4316
末“6”位数	297288, 047288, 172288, 422288, 547288, 672288, 797288, 922288
末“7”位数	3225158, 0725158, 5725158, 8225158

凡参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申购固高科技A股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28,287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固高科技A股股票。

发行人: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8月4日

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 招股意向书提示性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扫描二维码查阅公告全文

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辰科技”、“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3]1418号”文同意注册。《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意向书》及附录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网站(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n)披露,并置于发行人、上交所、本次发行保荐人(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住所,供公众查阅。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流程、网上网下申购及缴款、弃购股份处理等方面,并认真阅读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网站上的《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

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众辰科技	
证券代码/网下申购代码	603275	网上申购代码	732275
网下申购简称	众辰科技	网上申购简称	众辰申购
所属行业名称	仪器仪表制造业	所属行业代码	C40

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定价方式	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发行前总股本(万股)	11,157,888	拟发行数量(万股)	3,719,296.3
预计新股发行数量(万股)	3,719,296.3	预计老股转让数量(万股)	0
发行后总股本(万股)	14,877,184.1	拟发行数量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	25.00
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万股)	1,487,700	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万股)	2,231,596.3
网下每笔拟申购数量上限(万股)	1,100.00	网下网上申购数量下限(万股)	100.00
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万股)	无	初始战略配售占发行数量比(%)	无
高管核心员工专项资管计划认购数量/金额上限(万股/万元)	无	是否有其他战略配售安排	否
本次发行重要日期			
初步询价日及起止时间	2023年8月9日(T-3日) 9:30-15:00	发行公告刊登日	2023年8月11日(T-1日)
网下申购日及起止时间	2023年8月14日(T日) 9:30-15:00	网上申购日及起止时间	2023年8月14日(T日)9:30-11:30, 13:00-15:00
网下缴款日及截止时间	2023年8月16日(T+2日) 16:00	网上缴款日及截止时间	2023年8月16日(T+2日)日终
备注:无			
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			
发行人	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	徐文俊	联系电话	021-57800561-8155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	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	010-59013948、 010-59013949

发行人: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8月4日

江苏协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协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18,333,334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3]1200号)。

本次发行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如有)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主承销商)”)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18,333,334股,占发行人发行后总股本的25.00%,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本次公开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73,333,334股。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及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的要求,如本次发行价格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企业年金基金和职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与合格境外投资者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保荐人相关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916,667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00%,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最终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部分

回拨至网下发行。

回拨机制启动前,本次发行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2,191,667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5,225,000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0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最终网下、网上发行数量及战略配售情况将在2023年8月10日(T+2日)刊登的《江苏协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中予以明确。

为了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

1、网上路演时间:2023年8月7日(T-1日,周一)14:00-16:00
2、网上路演网址:全景路演(https://rs.p5w.net)
3、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人(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和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n)查阅。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江苏协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8月4日